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27952—2020
代替 GB 27952—2011

普通物体表面消毒剂通用要求

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ordinary objects surface disinfectant

2020-04-09 发布

2020-11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的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。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GB 27952—2011《普通物体表面消毒剂的卫生要求》。与 GB 27952—2011 相比,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- 修改了适用范围,由“普通物体表面预防性消毒的各类消毒剂”更改为“普通物体表面消毒的各类消毒剂”(见第 1 章);
- 规范性引用文件进行了更新和补充(见第 2 章);
- 删除了术语和定义中“预防性消毒”(见第 3 章);
- 将 2011 年版标准 4.1、4.2 合并为“原料要求”(见第 4 章);
- 增加了技术要求中的“稳定性”“金属腐蚀性”要求,删除了“有效期”;对杀灭微生物要求与表 1 进行了更改和完善;对毒理学安全性指标进行了完善(见第 5 章);
- 增加了使用方式中的“汽化消毒”,并同时纳入“流动冲洗消毒”(见 7.1.4、7.1.5);
- 修改了附录 A 中消毒剂类别和剂量(见附录 A)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湖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环境与健康相关产品安全所、湖北省卫生计生委综合监督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官旭华、张天宝、江永忠、张流波、彭明军、姚璇、郑立国、黄晓波、张令要、张清文、张静玲、曾其莉、李家洪、骆艳燕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GB 27952—2011。



普通物体表面消毒剂通用要求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用于普通物体表面消毒的消毒剂原料要求、技术要求、检验方法、使用方法和标识。本标准适用于普通物体表面消毒的各类消毒剂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90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

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
GB/T 26366 二氧化氯消毒剂卫生标准

GB/T 26367 胍类消毒剂卫生标准

GB/T 26369 季铵盐类消毒剂卫生标准

GB/T 26370 含溴消毒剂卫生标准

GB/T 26371 过氧化物类消毒剂卫生标准

GB/T 26373 乙醇消毒剂卫生标准

GB/T 27947 酚类消毒剂卫生要求

消毒技术规范(2002年版)[卫生部(卫法监发〔2002〕282号)]

次氯酸钠类消毒剂卫生质量技术规范[卫生部(卫监督发〔2007〕265号)]

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规范(2009年版)[卫生部(卫监督发〔2009〕53号)]

漂白粉、漂粉精类消毒剂卫生质量技术规范(试行)[卫生部(卫办监督发〔2010〕204号)]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普通物体表面 ordinary objects surface

各种场所如学校、托幼机构、医疗卫生机构、公共场所、家庭等的物品、用具、器械和设施的表面,以及墙面和地面。

3.2

普通物体表面消毒剂 ordinary objects surface disinfectant

用于杀灭普通物体表面污染的微生物,并达到消毒效果的制剂。

4 原料要求

4.1 含氯类消毒剂:次氯酸钠应符合《次氯酸钠类消毒剂卫生质量技术规范》的要求;次氯酸钙应符合《漂白粉、漂粉精类消毒剂卫生质量技术规范(试行)》的要求;其他含氯消毒剂应符合其相关的国家及行